

107 年度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及相關人員在職教育訓練

一、活動目的：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22 條分階段公告事業單位勞工總人數在 50 人以上者，應僱用或特約醫護人員辦理臨場健康服務，及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4 條規定，勞工人數 200 人以上，299 人以下之事業單位，自今（107）年 7 月 1 日起，應視規模及性質特約護理人員等辦理臨場健康服務。為完善健康服務制度與提升該等特約人力之服務品質，爰邀請具實務經驗之資深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分享實務經驗與作法，促使該等人員能發揮臨場健康服務之角色功能，落實事業單位勞工健康保護工作。

二、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三、執行單位：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

四、活動日期：107 年 11 月 30 日(五) 9:00~16:30

五、活動地點：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B1 國際會議廳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地下 1 樓國際會議廳)

六、參加對象：

現職從事職場勞工健康服務工作之護理與相關人員（以服務於勞工人數 299 人以下事業單位之護理或相關人員優先，次之為勞工健康服務經驗未滿一年者）。

七、議程表：

| 時間 | 課程主題 | 講師 |
|--------------|------------------------------|--|
| 09:00~09:15 | 簽 到 | |
| 09:15~09:20 | 致 詞/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 |
| 09:20~10:10 | 從無到有 ~職場健康服務經驗談(1)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南分公司 許雅綾專員 |
| 10:10~11:00 | 從無到有 ~職場健康服務經驗談(2) | 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 安全衛生室 朱馥祺護理師 |
| 11:00~11:50 | 職場健康服務品質標準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葉洵惠經理 |
| 11:50~13:00 | 午 餐 | |
| 13:00~13:50 | 職場健康服務事前準備、資料文件化 與保存管理 | 祥全健康照護體系 郭伊珊主任 |
| 13:50~14:40 | 臨場健康服務實務工作分享 ~以噪音作業健康管理為例 | 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賴安洳護理師 |
| 14: 40~15:10 | 茶 敘 | |
| 15:10~16:00 | 臨場健康服務實務工作分享 ~以肌肉骨骼疾病預防為例 |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黃一淨護理師 |
| 16:00 ~16:30 | 綜合座談 ~職場健康服務工作相關困境與挑戰 | 主持人：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 與談人：講師群 |
| 16:30 | 賦 歸 | |

主辦單位保留講師及課程時間調整之權限

八、報名方式

- (一) 本活動課程免費。
- (二) 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goo.gl/i6X1fM>)，報名時間自 107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10 時起至活動前 3 日或報名額滿截止(報名人數上限 180 人)，每家事業單位報名以不超過 2 名為原則，且優先保留予服務於勞工人數 299 人以下事業單位之護理或相關人員及勞工健康服務經驗未滿一年者，報名人數若額滿，執行單位保留篩選報名人數之權利。
- (三) 經報名成功者若因故無法參加請務必於活動前 3 日以電話向執行單位取消報名，通知其他候補者參加。當年度若報名參加本署活動，因故未到場而未事先取消，累計達 3 次(含)以上者，將取消一年內參與本署所辦免費活動之報名資格。
- (四) 若有活動及報名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請逕洽活動執行單位台灣職業健康護理學會劉小姐。電話 04-2225-7126。

九、課程相關注意事項

- (一) 執行單位原則上將於活動前 3 日以 E-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報名時請留下有效之電子信箱。
- (二) 在職教育學分或時數：對於全程參與本訓練課程之學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分別登錄相關時數，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
 - (1)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8 條規定，於「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登錄職場健康管理實務類時數 6 小時，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 30 日至系統確認時數(現場不另發給證明)。另由執行單位依「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規定，向衛生福利部認可之護理團體申請積分採認，時數依認證單位實際核給時數為準。
 - (2)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8 條規定，於「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登錄職場健康管理實務類時數 6 小時，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 30 日至系統確認時數(現場不另發給證明)。
 - (2) 具公務人員身分者，將另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6 小時。
- (三) 報名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課程結束後簽退，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學分)。**
- (四)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如颱風、地震)，以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縣市政府相關作業規定為主。
- (五) 為提倡節能減碳理念，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且自備環保杯及環保筷。

十、活動地點交通資訊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B1 樓國際會議廳(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周邊公車路線服務資訊

| 公車路線 | 路線起迄 | 尖峰班距(分) | 離峰班距(分) | 例假日班距(分) |
|------------------------|----------------|---------------------------------------|---------|-----------------|
| 257 大有巴士 | 新莊高中-南港國宅 | 12-15 | 15-20 | 15-20 |
| 615 三重客運 | 丹鳳-台北車站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 617 三重客運 | 泰山-內湖 | 7-10 | 10-15 | 15-20 |
| 622 三重客運 | 泰山-捷運中山站(志仁高中)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例假日停駛 |
| 652 大都會客運 | 新莊高中-內湖 | 12-15 | 15-20 | 15-20 |
| 783 三重客運 | 五股-臺北北門 | 20-30 | 25-30 | 30-40 |
| 786 三重客運 | 公西-板橋 | 15-20 | 30 | 尖峰15-20 離峰30 |
| 813區間車 指南客運 光華巴士 | 中和-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 發車時刻 6:15、6:25、6:55、16:20、16:40、17:00 | | ※例假日停駛 |
| 813 指南客運 光華巴士 | 五股-中和 | 8-12 | 15-20 | 20-30 |
| 835 三重客運 | 新北產業園區-捷運臺大醫院站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 859 三重客運 | 泰山-樹林 | 20-30 | 30-60 | 40-90 |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周邊公車路線服務資訊

| 公車路線 | 路線起迄 | 尖峰班距(分) | 離峰班距(分) | 例假日班距(分) |
|--------------------------------|--------------------|---|---------|----------|
| 環狀線982 首都客運 大都會客運 | 新莊-新店 | 6-10 | 20-30 | 20-30 |
| 環狀線982 直達車 首都客運 大都會客運 | 捷運新埔站-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 ●新埔站發車(僅4班次) 7:20、7:40、8:00、8:20 ●辦公大樓發車(僅5班次) 17:15、17:35、18:00、18:40、19:00 | | ※例假日停駛 |
| 環狀線982 區間車 首都客運 大都會客運 | 捷運大坪林站-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 ●捷運大坪林站發車(僅1班次) 7:30 ●辦公大樓發車(僅1班次) 18:20 | | ※例假日停駛 |
| 藍18 首都客運 臺北客運 | 新北產業園區-捷運府中站 | 固定班次 | 固定班次 | ※例假日停駛 |
| 新巴士 F208 | 中和-新莊 | 20 | 30-60 | 30-70 |
| 跳蛙公車 泰山-內湖 | 捷運新莊站-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 20-30 | 20-30 | 60 |
| 跳蛙公車 泰山-內湖 | 泰山國小-捷運劍南路站 | ●泰山(僅2班次) 7:00、7:20 ●內湖(僅2班次) 18:00、18:20 | | ※例假日停駛 |
| 臺北車站 專車 | 臺北車站-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 | ●臺北車站(自公園路忠孝西路交叉口東北角(捷運臺北車站M3出口旁)發車,僅4班次) 7:30、7:50、8:10、8:30 ●辦公大樓(自南棟對面發車,僅2班次) 17:50、18:10 | | ※例假日停駛 |